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桂林荔浦丰鱼岩 旅游有限公司 51%股权暨债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1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鱼岩公司”）51%股权暨债权的议案。

公司拟在北部湾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持有的丰鱼岩公司51%股权暨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债权，首次挂牌价格为9,385.31万元（因丰鱼岩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负数，首次挂牌价格为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持丰鱼岩公司的债权账面价值），挂牌底价为首次挂牌价格的81%（7,602.10万元）。相关公告刊载于2018年11月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公司委托北部湾产权交易所于2018年11月13日将持有的丰鱼岩公司51%股权暨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债权公开挂牌转让，首次挂牌价格为9,385.31万元（挂牌公告期为2018年11月13日至2018年12月10日）。根据首次挂牌情况及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委托北部湾产权交易所进行第二次挂牌（挂牌公告期为2018年12月13日至2019年1月10日）。详细情况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公司51%股权暨债权的进展公告》。

根据第二次挂牌情况、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及桂林市国资委《关于降低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公司股权暨债权挂牌价格有关事项的批复》，公司将丰鱼岩公司51%股权暨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债权挂牌价格下调至7,602.10万元，并于2019年4月1日委托北部湾产权交易所进行第三次挂牌，挂牌公告期为2019年4月2日至4月29日。详细情况见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2019

年4月3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公司51%股权暨债权的进展公告》。

根据第三次挂牌情况及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委托北部湾产权交易所按同等挂牌条件，以第三次挂牌价格（7,602.10万元）进行第四次挂牌，挂牌公告期为2019年5月17日至6月14日。如果无意向受让方在此期间报名，公司将不变更挂牌条件，再按照5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延长挂牌，直至征集到意向受让方或者2019年6月28日（评估报告有效期截止日）。详细情况见公司于2019年5月7日、2019年5月18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公司51%股权暨债权的进展公告》。

2019年7月8日，公司收到北部湾产权交易所发来的《关于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及9,385.31万元债权转让项目挂牌情况的函》，截至挂牌期满无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竞买。

依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转让项目自首次正式披露信息之日起超过12个月未征集到合格受让方的，应当重新履行审计、资产评估以及信息披露等产权转让工作程序。”的规定，公司本次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丰鱼岩公司51%股权暨债权项目自首次挂牌日2018年11月13日起，未征集到合格受让方的，可以挂牌至2019年11月12日。

根据第四次挂牌情况及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会议决议，经公司研究，决定委托北部湾产权交易所继续按同等挂牌条件延长挂牌，直至征集到意向受让方或者2019年11月12日。

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8日